**第6講：在吉甲行聖禮（書5:1-12）**

之前我們講過神如何揀選約書亞，帶領祂的選民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迦南，神如何在他們當中行了奇事，使約但河水斷絕，神又如何吩咐祂的選民將十二塊巨石放在約但河西岸，作為紀念。以色列民越來越體會到神應許的真實，當初神曾三次對約書亞宣告：當剛強壯膽，不要懼怕，也不要驚惶，因為你無論往哪裡去，耶和華你的神必與你同在──現在成為他們實實在在的經歷。今天讓我們看看神如何借著禮儀，來潔淨祂的選民，好向祂的子民表明：祂們是分別為聖的一群。書5:1-12，記述了三件重要的歷史事件，宣告一個時代的結束，另一個時代的開始，這三件事就是：在吉甲再行割禮、在耶利哥平原守逾越節、在迦南地吃當地土產。

以色列百姓渡河之後，紮營在河西的吉甲。他們以這地作為攻略迦南的根據地，把婦孺留在這處營區。吉甲的十二塊石頭，是神與以色列同在的明證，一方面大大鼓舞以色列的民心，亦同時宣告敵人的敗亡。5:1聖經記述：在約旦河西，亞摩利人的眾王和靠近海邊迦南人的眾王，聽見耶和華怎樣使約旦河的水在以色列面前幹了，直到他們都過河去，他們都心裡驚怕，就因以色列人的緣故，勇氣全失。

5:2-9，敘述了神吩咐約書亞在吉甲為以色列人行第二次的割禮。這割禮，原是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標記。創17:8-10記述，神曾對亞伯拉罕說，神會將迦南賜給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，他們世世代代都要謹守神的約，那約的記號，就是亞伯拉罕後裔所有的男子，都要割去身上的包皮，行割禮。於是，割禮就成為以色列男丁取得與神建立關係、並承受應許地為業資格的必要儀式。在約書亞軍隊中，那些四十歲以上的以色列人，曾在埃及受過割禮，可是，後來由於他們不順服神，神實際上廢除了他們承受迦南的權利，使他們在曠野漂流多年，以至於連埃及人也譏笑羞辱以色列人，說神把他們領到曠野是要殺他們。在他們漂流曠野期間，割禮中斷，因為約暫緩執行。如今，以色列中新興起的一代正在學習信心的功課，約和約的標記應該恢復實施。所以耶和華就吩咐約書亞製造火石刀，第二次給以色列人行割禮。後來，約書亞照著神的吩咐，在迦南地吉甲，一座名為除皮山的小丘上為以色列人行割禮，這就將埃及人對以色列民的嘲諷羞辱徹底除去。吉甲也因此而得名，因為吉甲，本來就是“滾”的意思。自始，吉甲也就成為了聖地。

以色列人在吉甲受約書亞為他們行第二次的割禮，於他們來說，有極深刻的屬靈意義。這次踏在迦南地吉甲的割禮，不單表明他們終於名正言順地得應許之地為業，更重要的是，他們領受到為神選民的意義和福氣。他們開始認識到自己的渺小和神的大能、開始明白順服的重要。在神面前，他們的血氣之勇和武器配備全不可靠，迦南不是他們憑仗武力贏取來的，而是從神手中收受的禮物。自己肉體的力量必須擱置一旁，將臨的勝利，榮耀屬神。

第二次的割禮固然讓以色列人在悲喜中有無盡的感恩，第二次過逾越節更是讓他們感觸良多。5:10-11，記述以色列人在吉甲安營，正月十四日的晚上，也就是百姓過約但河之後四日，他們在耶利哥的平原守逾越節。逾越節的第二天，他們吃了那地的出產，就在那一天，他們吃了無酵餅和烘的穀物。

逾越節的神跡發生在以色列歷史中就只有那麼一次──只有一次，天使擊殺埃及地頭生的，不分人畜；只有一次，羔羊被殺，血塗上門框，也只有一次出埃及──然而，這一次的神跡，足以見證神對祂選民以色列人永恆的愛、救贖和揀選。只要以色列人還活著，他們和他們的後代就要紀念這獨一無二的恩典。第一次的逾越節在西乃山下舉行，只是，此後四十年，未再舉行過。當以色列百姓由於不信、由於悖逆而違背與神所立的約，他們就無分於逾越節的筵席。神曾明確規定，凡未受割禮的，都不能吃逾越節的筵席。何況出埃及以後，在曠野的路上所生的眾民都沒有受過割禮，逾越節就根本沒可能維持。不過，一旦百姓都受了割禮，障礙一除去，這個饒富意義的節日就可以恢復了。於是，正月十四日，過河後的第四日黃昏，當夕陽從耶利哥城和棕樹林外拋來長長的日影，以色列人就在平原上重過那久違了的逾越節。逾越節初次設立的時候，包含了意義深遠的兩道儀式：

1. 把羔羊的血塗在門楣、門框上；
2. 全家人圍著烤熟的羔羊熱烈大吃。

後來，時移境遷，不再有塗血的事，改以飲杯取代，全家人圍坐在聖筵旁，腰間束帶，手中拿杖，作隨時遠行的打扮，席間並洋溢著團圓特有的祥和氣氛，一家人在一起以感恩的心回顧過去，訴說神當日在他們還在埃及為勞為役時向他們顯明的恩典奇事，歷史神跡。

逾越節的第二天，以色列民吃上了迦南地的土產。雖然以色列百姓所吃也許是去年的積穀，而非田中待割的新穀，但是，這卻是他們心中的美物。四十年的生聚教訓、多少年嗎哪滋味，現在，他們終於吃上了應許地的出產。根據猶太人的律例，這天大祭司應把割下的第一束新穀舉祭在神的祭壇前，表示獻上全部收穫。這回，他們也許省略了這儀式，不過，後來每年都會恭謹奉行。

5:12記述，他們吃了應許地出產之後，第二天，嗎哪就止住了，以色列人也不再有嗎哪了。那一年，他們卻吃迦南地的出產。當以色列民吃嗎哪的那些日子，神所賜下的嗎哪數量上是沒有多也沒有少；當以色列民到達了應許地，收穫當地土產，嗎哪就不再降下，不晚也不早，時間剛剛好。神的恩典總是正好足夠。

弟兄姊妹，您可有相類似的經歷、又或是有相同的感恩？今天，你我都是神的選民，我們都曾與神立約，也從聖經清楚知道祂的應許。神的祝福早已賜給我們，只看我們能否活出討神喜悅的生命，好去領受神恩。在這條天路上，願第一代和第二代以色列民的經驗教訓，成為我們的鑒誡。